证券简称: 诺唯赞 公告编号: 2025-045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 2025年11月20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 统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 (二) 股东会召集人: 董事会
- (三) 投票方式: 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的方式
-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 2025年11月20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南京市栖霞区科创路红枫科技园 D2 栋公司 1 楼报告厅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自2025 年 11 月 20 日至2025 年 11 月 2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 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 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 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 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2N 97- 17 Th	投票股东类型			
	以案名称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01	关于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			
2.02	《公司章程》	√			
2. 03	《股东会议事规则》	√			
2. 04	《董事会议事规则》	√			
3.00	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3. 01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3. 02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3. 03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3. 04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3. 05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3.06	《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	√			
3. 07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			
3. 08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	√			
3. 09	《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	√			
3. 10	《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			
3. 1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4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checkmark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 1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2 分别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3 和议案 4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有关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年8月30日、2025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有关公告。公司将于本次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登载《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 2、特别决议议案: 2
-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2、4
-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 曹林、张力军、南京诺唯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博英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唯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段颖、唐波、徐晓昱、曹生标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 vote. sseinfo. 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 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 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 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105	诺唯赞	2025/11/13

-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时间

2025年11月19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00)

(二)登记地点

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红枫科技园科创路 D2 栋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可采用现场登记、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通过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的,信函 或邮件需在 2025 年 11 月 19 日 16 点前送达,邮箱: irm@vazyme.com。

(四)登记手续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 理或通过传真、邮件方式办理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 1、自然人股东亲自参会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股 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委托代理人参会的,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原 件、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如有,需 委托人签名)等持股证明。
- 2、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 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的,需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 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本人有效身 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或其他持股证明(加盖公章)办理:由法人股 东/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代理人参会的,代理人需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 盖公章)、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账户卡复印件或其他持股证明(加盖公章)、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办理。

-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 4、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入场手续。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和授权委托书同时交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注: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如通过邮件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

六、 其他事项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薛振宇

联系电话:025-85771179

传真:025-85771171

电子邮箱:irm@vazyme.com

通讯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红枫科技园科创路 D2 栋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210033

(二)会议费用

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0	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1	关于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2. 02	《公司章程》			
2. 03	《股东会议事规则》			
2.04	《董事会议事规则》			
3.00	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3. 01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3. 02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3. 03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3. 04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3. 05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3.06	《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			
3. 07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3. 08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			
3. 09	《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			
3. 10	《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3. 1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4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 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 决。